創造自己的活動(一)

「活動產業」早在各國、各城鄉間蔓延,近年來在台灣各縣市更是如火如荼的舉辦 藝文、民俗、產業、體育

國外、國內個案

根據預測,活動結合旅遊,在2020年將躍升為世界最大產值之產業。

動是透過某些「載體」促動參加者到現場,並藉由形式內容的體驗,產生驚奇、感動、理解…以便和活動宣示的目的相結合,形成集體感染,最後引發參加者(現場或事後)的行動(消費、學習…)

- 一、我們該舉辦活動嗎?
- -透過可行性研究掌控時程
 - ◎可行性研究的基本問題
 - -何種活動該納入考慮
 - -應該分析哪些決定因素

	竹大盃 田徑賽	體表會	直排輪 育樂營	
Why?	為什麼要辦這	為什麼要辦這場活動?		
Who?	演出者/籌辦人	演出者/籌辦人員是誰?需要人力?		
What ?	活動內容為何	活動內容為何?		
When?	在什麼時候演	在什麼時候演出/舉辦?		
Where?	在什麼地方演	在什麼地方演出/舉辦?		
Whom?	主要觀眾對象/	主要觀眾對象/參與者是誰?		
How Much?	預算表要多少?			
How?		如何讓一場節目順利演出?又如何才能吸引觀眾/民眾前來參與呢?		

∑ 評估結果是否定的

∑ 評估結果是肯定的

- 活動產業最重要、最常見的問題就是時間的掌握。很多活動策劃者常在尚未準備完善前,就倉促舉辦活動;也些則是拖的太久,而錯失尋找贊助的良機。
 - 目前台灣大多數的活動都是由公部門發起,由民間自行舉辦的案例甚少,因此 須仰賴政府經費的補助
 - 自辦、委辦、合辦
- 通常可行性的研究應由有經驗的專家來評估
 - 他們知道應該調查什麼,並且熟知哪裡可以獲得有用的資料
 - 這些「旁觀者」會比較客觀